

关于延长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0 亿元（含 3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1〕3017 号文”注册。

根据《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 14 点到 16 点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簿记管理人、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6 点延长至 18 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2021 年 11 月 10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簿记管理人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